

壹、組織沿革：

本校從台中市復興路遷移至沙鹿鎮現址後，為維護校園安全及教學安寧，於民國七十六年九月十六日正式成立校警隊。年來，隨著學校由學院改制為大學及人、事、地、物等各項設施的不斷擴充，校警隊人員編組及工作任務不斷變革，沿至現況。

貳、工作主軸：維護校園人、事、物之安全為首要目標，有效防範危安事件發生，適時處置及迅速反映，並強化危安、緊急狀況之處理。

參、目前人力：

一、隊長（由事務組組長兼任）一名、隊員四名（三名輪值一員代理隊長之工作執行及隊員請休假之輪值）。

二、工讀生 10 至 20 名（早上 07:00 至 23:00 校門口管制工作）。

三、外來人力夜間保全 2 名（負責夜間 23:00 至隔日 07:00 時段之工作）

肆、業務職掌：

一、校園安全暨定時定點巡邏維護。

二、校門口車輛管制。

三、校區停車管理。

四、採全年無休輪班制實施各項工作之安全維護。

五、重大活動交通指揮與管制。

六、假日、夜間，測試安全設施檢測及反偵測。

七、協助校內各種狀況之處理與協助支援（含補蛇、蜂、貓、狗等動物）。

八、交辦臨時事項。